**110年度臺中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**

**開課申請須知**

指導單位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教育部、臺中市政府

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

目錄

[壹、 依據 1](#_Toc407459814)

[貳、 理念與目標與特色 1](#_Toc407459815)

[參、 學程規劃 2](#_Toc407459818)

肆、 師資來源及資格條件　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 3[伍、 實施方式與審查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.](#_Toc407459819) 4[陸、 附件 6](#_Toc407459827)

110年度臺中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開課申請須知

# 依據

1. 原住民族委員會110年度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補助計畫(109年11月13日原民教字第1090067338號函頒)。
2. 110年度臺中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實施計畫。

# 理念與目標

## 一、辦學理念

（一）營造學習型部落。

（二）推動原住民文化產業。

（三）建構傳統知識傳承。

（四）深化族群文化生命。

## 二、辦學目標

（一）營造學習型部落與社區發展人才、營造族語生態環境、營造資訊化部落及活化部落文物，並鼓勵原住民青年與部落學習。

（二）以部落老人為根基，推動原住民文化產業，形塑智慧部落。

（三）建構傳統知識傳承，鼓勵傳統祭儀，強化部落文化的影響力。

（四）深化族群文化生命，推動族語環境營造，促進傳統文化及語言家庭化與部落化的行動。

# 學程規劃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學程類別 | 課程名稱 |
| 1 | 原住民文化探索學程 | □原住民族書寫符號班-預計翻譯歷年傳統文化教材 (12小時)□傳統文化祭儀傳承班(依各族需求申請) □原住民野菜及美食教學□原住民傳統樂器或童玩製作 □原住民傳統樂器製作教學□山林的智慧—原住民野外求生技能學習 □部落踏查□傳統弓箭技巧教學 □原住民植物染織技能 □傳統服飾製作教學 □歷史記憶與耆老訪談 □原住民族編織布班 □原住民族神話故事□原住民傳統歌謠傳唱暨祭典傳唱 □原住民建築智慧 □原住民紀錄片賞析與研討 □原住民神話館紀錄片 □原住民對植物、動物、和生態的智慧討論□原住民古調賞析  |
| 2 | 原住民職業產業(創意產業)學程 | □部落特色產業之行銷實務 □產業包裝及行銷□文化產業行銷管理 □金融理財課程□在地文化特色伴手禮規劃與研發 □流行彩妝髮型創業□光療凝膠美甲彩繪 □原住民咖啡創業實務□原味美食料理 □原住民族傳統技藝研習□照顧服務員訓練 □原住民工藝師認證班□原住民表演藝術 |
| 3 | 原住民社區(部落)營造學程 | □特色部落營造 □部落生活旅遊規劃□社區讀書會 □亮點部落營造課程□部落(社區)志工研習 □部落巡禮□部落地圖 □部落導覽人員培訓□老人健康照護 □兒童及青少年生理□婦女健康 □社區原住民族推廣 |
| 4 | 原住民社群實用學程 | □講師成長研習 □種子師資培訓□性別主流化及婦女培力相關議題課程 □服務建議書撰寫實務□計畫書撰寫及辦理核銷課程 □部落公法人組織團體討論□部落運作及制度探討 □公民意識□辦理國際文化交流課程 □原住民族人權□原住民族公共議題案例研析 □原住民生活狀況調查□臺中市和平區完全中學設置的可能性□資訊研習課程(例如:部落格與網路資源、電腦繪圖與影像處理、數位 攝影與編修課程微電影拍攝教學及電子書製作課程等) |

# 師資來源及資格條件

1. 師資來源：以本市原住民師資及具證照者為優先，經審核合格之教師、大學院校師資群、各級學校具專長者、其它部大、社大推薦、部落耆老，並公開徵求師資。
2. 師資條件：

講師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：

* 1. 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者，具備與所申請教學課程相關之實務經驗一年以上績效優良者。
	2. 專科學校畢業，具備與所申請教學課程相關之實務經驗三年以上績效優良者。
	3. 特殊技能或特殊語言課程，具有作品成就證明、技術證照或語言檢定考試成績證明。上開績效，係指具備相關文章、著作、證書或公開展示之作品等。
1. 師資聘任：由市府核發講師聘書。

# 實施方式與審查

1. 班級數110：年度至少開設40班，並依課程申請情形分次審查。
2. 收件時程：自即日起至110年3月26日止。(可親送或郵寄，郵寄以郵戳為憑)
3. 開班申請：本課程申請對象開放個人(講師)申請。
4. 申請文件（請參照附件格式附件一至五），於收件期程提交「臺中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」審查核定。 (地址：42041臺中巿豐原區圓環南路70號4樓 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文教福利組(部落大學 收)並請註明課程徵課申請書
5. 開班審查原則：
6. 聘請課程審查委員並召開課程審查會議：設立課程審查委員會，聘請專家學者擔任審查委員，召開課程審查會議。
7. 審查流程：
	* + 1. 初審：由校本部先行就講師資格及課程內容進行書面審查，並由校本部將初審合格之計畫提報課程審查委員會進行複審。
			2. 複審：採面試，由各講師就其課程理念、構想及教學方式進行說明。
			3. 通過面試之課程即成為本年度開設之課程，並將公告於部落大學官網、臺中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粉絲專頁。
8. 審查規則與配分標準：
	* + 1. 面試審查規則：
9. 面試審查時間為10分鐘，前6分鐘進行課程、講師介紹，後4分鐘審查委員視課程內容進行問答。
10. 審查結束前1分鐘響一聲短鈴，審查結束時響兩聲鈴。
11. 應報到時間未報到者，若於該梯次結束之前，可依序於該梯次遞補審查；若於該梯次結束後報到者，則於第二梯次後依序遞補審查。
12. 若該序號審查時段未有講師出席，則由下一序號依序遞補進行審查作業。
13. 簡報形式不拘，但請重點報告：課程設計、理念、教學方式等。
	* + 1. 配分標準：師資資歷35%、課程計畫（大綱、內容）40%、其他25%(符合年度重點開課範圍、課程能與在地連結互動程度（如活動參與及服務等)。
			2. 合格分數：平均總評分75分，並依分數高低優先錄取，倘課程名額已滿，即使分數達標，亦不予錄取。
			3. 公佈課程審查結果：通過審查之課程予以開課，未通過審查之課程，亦給予說明與輔導，並鼓勵其於下期提出申請。
14. 審查流程圖：



網址：[https://www.ipd.taichung.gov.tw/](https://www.ipd.taichung.gov.tw/%20)

部落大學官方網站：<https://taichung.tbc.apc.gov.tw/>

# 附件

附件一

# 110年度臺中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課程規劃申請書 110.02.17版

|  |
| --- |
| **課程講師** |
| 姓名： | 性別： |
| 連絡電話： | 傳真： |
| 通訊地址： | 電子信箱： |
| **課程基本資料** |
| **課程名稱** |  |
| **教學相關證照或****證明或學歷** | 是否具備提課相關證照或證明□是 □否 |
| **時數** | 當年度□18小時□36小時二年制(110年~111年)□18小時□36小時三年制(110年~112年)□18小時□36小時※申請人可依教學課程需求勾選，如勾選二年制或三年制者，請務必於教學目標及教學方式，說明每年度目標及教學方式（內容須有初階、進階課程設計），以作為年度審查參考。 |
| **助教** | □有特定助教(務必會操作電腦簡易行政事務)，姓名:□無，請校本部協助 |
| **學生人數** | □12人以下(請務必說明原因)說明:□12~15人 |
| **延續課程** | □是，延續 年度之課程「（課程名稱： ）」□否，為110年度新開課程 |
| **實施期程** | 110年 月 日至 月 日(請於10月31日前完成) |
| **實施地區** | □中區 □東區 □西區 □南區 □北區 □西屯區 □南屯區 □北屯區 □豐原區 □大里區 □太平區 □清水區 □沙鹿區□大甲區 □東勢區 □梧棲區 □烏日區 □神岡區 □大肚區□大雅區 □后里區 □霧峰區 □潭子區 □龍井區 □外埔區□和平區（大甲溪）□和平區（大安溪）□和平區（梨山地區）□石岡區 □大安區 □新社區  |
| **上課地點** | □有(※請於附件三附上場地照片)，地址: （類型：□學校□教會□文健站□協會□機構□工作坊□住家□廣場 □其他 ）□無，請校本部協助 |
| **課程目標** | 1. 開課目的:
2. 教學內容:
 |
| **教學方式** | 請描述上課方法，如課堂討論與發表、影片欣賞、參觀訪問、實際操作練習、情境教學…等。 |
| **評量方式** | 說明評分方式：如出席、作業繳交、成果製作等 |
| **預期成效** | 說明開設本門課程對部落（社區）之預期效益及對學員之助益。(請勾選，可複選)* 文化傳承 □技藝傳承
* 產業經營 □社區營造 □其他
 |
| **教學教材** | 請列出課程書籍或所需之教材材料(線材、木材、珠材…等)教材費概估： 元/每人 （請預估每位學員之材料費用）若無需特購買之書籍或材料，則免填此欄。 |
| **上課方式** | □每週上課 次，每次 小時（每次不得超過4小時）□隔週上課 次，每次 小時（每次不得超過4小時）□集中上課 次，每次 小時（須經審查通過）□其他（請說明）： |

附件二

|  |
| --- |
| **教學內容及進度** |
| 堂次 | 上課日期 | 星期 | 上課時間 | 課程內容或章節 |
| 1 | 月 日 | 如:每周一 | 如:18:00-20:00 |  |
| 2 | 月 日 |  |  |  |
| 3 | 月 日 |  |  |  |
| 4 | 月 日 |  |  |  |
| 5 | 月 日 |  |  |  |
| 6 | 月 日 |  |  |  |
| 7 | 月 日 |  |  |  |
| 8 | 月 日 |  |  |  |
| 9 | 月 日 |  |  |  |
| 10 | 月 日 |  |  |  |
| 11 | 月 日 |  |  |  |
| 12 | 月 日 |  |  |  |

 說明：此資料表為內部建檔用，絕不對外公開，請安心填寫。

附件三

|  |
| --- |
| 上課場域照片一 |
|  |
| 上課場域照片二 |
|  |

## 110年度臺中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儲備師資及助理申請個人基本資料表

附件四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別 |  |
| 身份證字號 |  | 出生年月日(例:71-9-15) |  |
| 電話(務必填寫，且可聯絡) |  | 申請類別 | □講師□助**教** |
| 目前職業 |  | 族別 | □原住民( )□非原住民 |
| 通訊地址(可聯絡) |  |
| 戶籍地址(申報用) |  |
| E-Mail |  |
| 個人學歷(請檢附學歷證明影本) | 學校 | 科系 | 畢（肄）業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個人經歷(請以條列式說明) |  |
| 佐證資料(例如相關證照請檢附影本) |  |
| 專長 |  |

※請自行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如：證照、聘書…等。

※以上表格可自行調整大小。

 **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**

附件五

**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**

1. 本會(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)因業務或會務而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：姓名、連絡方式(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、E-MAIL、居住或工作地址)等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。
2. 本會將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，依本會隱私權保護政策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3. 您同意本會相關業務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、與您進行連絡、提供您相關服務及資訊，以及其他隱私權保護政策規範之使用方式。
4.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，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會：

(1)查詢或請求閱覽。

(2)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
(3)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
(4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
(5)請求刪除。

但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本會相關業務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，本會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

1. 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經檢舉或本會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或其他個人資料冒用、盜用、資料不實等情形，本會有權暫時停止提供對您的服務，若有不便之處敬請見諒。
2. 本會針對您的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：自您簽署同意書起至您請求刪除個資為止。
3. 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且同意本會留存此同意書，供日後取出查驗。

立同意書人(親筆簽名) :

中華民國110年 月 日

附件六

|  |
| --- |
| **資格審查(由業務單位填寫)** |
| 項 目 | 審 查 結 果 | 項 目 | 審 查 結 果 |
| 課程申請書 | □符合 □不符 |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| □符合 □不符 |
| 具備提課相關證照或證明 | □符合 □不符 | 教學內容及進度 | □符合 □不符 |
| 申請個人資料表 | □符合 □不符 |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| □符合 □不符 |
| 學程類別 | □文化探索學程，是否申請傳統文化教材製作，□是□否□原住民職業產業(創意產業)學程□社區(部落)營造學程□社群實用學程 |

 □合格 □不合格 審查人核章：